

2013年7月30日 星期二
责任编辑:黑寅升 姚珑琦 电话:6207156
版面设计:陈艳 校对:臧华
E-mail:xywbzkk@126.com

千万贷款终于收回

郑州一银行负责人亲赴信阳感谢人民法院



图为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社军接受锦旗时的情景。

王永宏 张伟

“衷心感谢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感谢法院执行干警顶烈日、冒酷暑,不辞辛苦,多方奔波,为我行执行回款项1153万元,给我行的重要案件画上了圆满的句号。”7月24日,中国建设银行郑州金元支行周总经理在见到信阳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社军时激动地说。当日,中国建设银行郑州金元支行和信阳分行一起给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来了两面锦旗,以感谢法院公正司法、执法为民。

2002年、2003年,新世界海天(海天)豫南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海天公司)由信阳万富油脂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万富公司)作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信阳分行(简

称信阳分行)分别贷款两笔各1000万元。贷款到期后,海天公司拒不还款付息,万富公司亦不履行担保义务。2004年,信阳分行起诉至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海天公司还本付息,万富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判决生效后,海天公司被依法执行,信阳分行从中受偿600万元。2005年,万富公司向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诉称信阳分行与海天公司串通,故意隐瞒海天公司真实情况,使自己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为海天公司提供担保,且信阳分行主张权利已超过保证期,请求依法改判自己不承担担保责任。

案件审理期间,信阳分行将债权转让给中国建设银行郑州金元支行。

2012年,最高人民法院作出海天公司清偿剩余贷款本息,万富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终审判决。

随后,案件进入执行程序。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该案执行进展情况,执行局长罗浩亲自督办此案,并三次参加双方当事人和解工作。

案件执行中,执行法官不顾夏日炎炎,多次往返郑州、信阳两地,并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为双方当事人析法明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至此,一起历时十个年头的案件终于画上圆满的句号。



“八一”建军节前夕,浉河区人民法院组织该院复转军人参观了鄂豫皖革命纪念馆缅怀先烈,重温党史,接受洗礼,用特殊的方式追忆难忘的军旅生涯。参观后,大家纷纷表示要继续发扬部队的优良作风,循着先烈的足迹,坚定信念,增强党性,甘于奉献。图为该院复转军人参观鄂豫皖革命纪念馆时的情景。 杨瑛 摄

淮滨县法院

开展夏日法警大练兵活动

信阳消息(沈小平 陈杨)为提高法警的政治、业务素质,增强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淮滨县人民法院结合法警队伍的自身实际,坚持从实战需要出发,掀起为期一个月的夏日岗位大练兵活动。

该院召开了法警大队夏日岗位练兵动员会,要求全体法警力求通过此次练兵活动,全面提高司法警察的业务技能和押解、值庭及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同时,制订下发了《突发事件紧急处理预案》,开展带有突发事件背景的模拟演练,内容包括:模拟犯罪嫌疑人押解途中脱逃、在羁押庭中自残,参加庭审人员寻衅闹事、法警执勤突遭围攻和阻挠等突发情况的处置等,以此训练提高司法警察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

为了保证训练常态化,该院合理安排训练时间,做到工作和训练两不误、两不误。同时,该院利用淮滨东西湖的便利条件,组织法警到围绕东西湖进行野外拉练,以提高全体法警的身体素质和增强其团队精神。

浉河区法院

开设电视“法官讲坛”受赞誉

信阳消息(杨瑛)今年以来,浉河区人民法院积极在电视台开设“法官讲坛”专题栏目,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在提高公民法律意识的同时,收到了“让法院走入社会,让社会了解法院”的良好效果,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截至7月中旬,浉河区人民法院已在浉河电视台播出“法官讲坛”专题节目六期。通过一个个鲜活的案例,宣传讲解了刑法、民法、行政诉讼法及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涉及公民切身利益的多方面的法律法规,同时宣传了人民法院运用以上法律法规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的审判工作开展情况。

普法宣传与法院工作宣传同步开展,让广大群众掌握了法律知识,理解了法院工作,更好地实现了能动司法,阳光司法,为民司法,为建设法治河南,和谐中原作出了积极探索。

新县法院法警大队

积极协助执行案件效果好

信阳消息(黄亚斌)为充分发挥司法警察参与执行的积极作用,今年以来,新县人民法院采取多项有效措施促进解决执行难问题。

该院法警大队充分利用业余时间集中学习有关民事执行方面的法律法规,做到执行案件有的放矢。为更好地协助执行,该院法警大队在保障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视频直播值庭及机关安全保卫用警的同时,多方面着力向执行工作倾斜。在具体执行案件中,协助执行的法警经常要充当警员、书记员、驾驶员的“三员”角色。

为达到协助执行效果,该院法警时刻以“稳、准、狠、快”的四字工作法严格要求自己。稳,即处理案件时保证不出意外,确保顺利完成协助执行任务;准,即分析案情能一针见血,确保有效制伏当事人;狠,即应对各类突发事件能适时、果断地采取强制措施;快,即遇有突发事件反应快、处置快。今年以来,新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在法警大队强有力的支持配合下,执行案件结案率明显提升,有效地震慑了部分不积极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促进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日前,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社军在淮滨县委副书记、县长曾辉,县委副书记汪光明、县委政法委书记方辉等陪同下来到淮滨县人民法院检查指导工作。图为张社军等在淮滨县人民法院座谈时的情景。 沈小平 摄

罗山县法院强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 打造“文明窗口”

信阳消息(董王超 孔晶晶)罗山县人民法院在诉讼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中,从便民诉讼入手,依托诉讼服务中心工作平台,合理设置内部功能,增强服务意识,改进服务作风,提升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效能,不断推动“文明窗口”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努力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

强化领导抓基础。该院把立案信访窗口作为维护群众权益的重要平台,把装备向窗口倾斜,把精力向窗口集中,按照“政治坚定、业务精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品德高尚”的要求,使立案、接待岗位成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基地;升级改造立案服务

大厅,为当事人提供便捷、温馨的司法服务。

完善功能抓规范。该院不断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功能建设,打造多功能司法服务平台,健全“一站式”服务,先后制定庭长值班、首问负责等制度,公开立案程序、收费标准等,实现窗口管理工作的制度化,同时广泛征集当事人对诉讼服务工作的评价及反馈意见,不断推进诉讼服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改进服务抓作风。该院设立法官导诉台,引导当事人诉讼和提供法律咨询;建设文明窗口,规范立案法官文明用语,开展“微笑”服务,以一张笑脸、一把椅子、一

杯茶水接待当事人;建立维权“绿色通道”,对赡养、抚养、人身损害、拖欠农民工工资等影响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的案件,实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

创新思路抓效能。该院将文化建设延伸到诉讼服务中心,在立案大厅悬挂人民法院文明用语规范、诉讼及调解等有关的宣传标语,缓和来访当事人情绪,促进纠纷顺利解决;畅通信访渠道,落实信访接待和院长接待制度,倾听群众诉求表达;积极做好非诉分流工作,对不属于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做好释明,并积极与有关职能部门沟通、协调,指导群众寻求有效的救济途径。